

证券代码：832669

证券简称：华电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## 陕西华电树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9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童海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2020年6月28日任期届满，经公司股东提名童海先生、吴斯华女士、Morris Young先生、杨哲敏女士、张永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。上述

董事候选人中，除张永革先生为拟新任董事外，其他均为连任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 规范性文件和现行适用的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提请 2020 年 10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陕西华电树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22 日